

证券代码: 002194

证券简称: 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 2020-016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 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 (含税), 送红股 0 股 (含税),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武汉凡谷	股票代码	00219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娜	李珍	
办公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 5 号		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 5 号
电话	027-81388855		027-81388855
电子信箱	fingu@fingu.com		fingu@fing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从事射频器件和射频子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主要产品为滤波器、双工器、射频等子系统,

应用于2G、3G、4G、5G等通信网络。

滤波器为移动通信设备中选择特定频率的射频信号的器件，用来消除干扰杂波，让有用信号尽可能无衰减的通过，对无用信号尽可能的衰减的器件。双工器由成对的发送滤波器和接收滤波器组成，射频子系统是具有滤波功能和其它特定功能的独立产品。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通信行业下游的移动通信设备集成商，如华为、爱立信、诺基亚等，公司专注于滤波器领域近30年，在业内处于龙头地位，常年被客户授予“战略供应商”、“核心供应商”、“优选供应商”等称号。

（二）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射频器件制造业位于通信产业链的上游，交付的产品经过设备集成商的集成后最终安装于移动运营商投资建设的移动基站中，而移动基站属于通信网络的基础设施，其投资规模和速度与各国对通信产业的支持力度息息相关，所以射频器件制造业的行业规模最终取决于通信网络的建设速度和各国的支持力度。

1、运营商层面：报告期内，全球4G网络建设仍是投资重点，同时全球5G网络的建设也开始启动。2019年初，国内三大运营商公布的资本开支计划合计为3020亿元，根据国内三大运营商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其2019年资本开支总额近3000亿元，基本完成此前资本开支目标。2019年6月6日，国内5G商用牌照发放，标志着我国正式进入5G商用元年。5G牌照发放后，国内5G商用提速趋势明显，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相关数据，到2019年底我国共建成5G基站超13万个。另外，报告期内，韩国5G开启建设，北美4G和5G同步投资，国内4G进一步建设，这些均为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机遇。

2、设备商层面：报告期内，华为、爱立信、诺基亚等移动通信设备集成商均致力于提供具有竞争力的端到端解决方案，在5G领域，前述设备商均披露已斩获多个商用合同。

3、射频器件层面

（1）滤波器技术升级

3G到4G滤波器形态变化不大，主流产品是金属腔体滤波器，5G时代Massive MIMO（大型矩阵天线技术）和有源天线的驱动使滤波器小型化和轻量化，滤波器行业面临技术升级，金属腔体向陶瓷介质滤波器演进，陶瓷介质滤波器在原材料、制造工艺和关键控制点等方面都有了质的革新。同时Massive MIMO商用，导致射频通道数增加，进一步带动陶瓷介质滤波器需求量提升。

（2）竞争格局

报告期内，伴随着移动通信技术的迭代演进，原老牌射频器件厂商在技术、质量、交付、成本、响应及服务等方面的全方位竞争依然激烈，同时5G陶瓷介质滤波器方面，亦有新的竞争对手加入，行业格局重新洗牌。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狠抓技术突破，强化全流程质量及成本管控，从被动接受客户订单向市场驱动（主动发现客户需求）转型，构建敏捷、高效、弹性的交付体系，在巩固4G竞争优势的同时，抓住了5G带来的战略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关系全面改善，在关键客户处的市场份额有所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713,334,466.20	1,195,078,776.07	43.37%	1,425,343,51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335,519.40	188,809,985.31	37.88%	-514,433,61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582,770.51	-69,903,647.55	455.61%	-556,643,66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381,084.17	58,125,408.56	716.13%	-335,756,805.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3	42.42%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3	42.42%	-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3%	11.97%	2.96%	-29.56%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427,609,384.57	2,094,210,452.37	15.92%	2,021,567,62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0,696,382.77	1,632,679,390.92	15.80%	1,483,173,678.8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1,966,403.69	410,408,404.62	405,308,403.85	515,651,25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45,654.23	40,314,059.95	48,301,410.44	142,674,39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70,875.72	37,429,687.37	47,311,079.24	134,571,12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85,590.70	104,915,624.42	-51,463,065.16	348,142,934.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0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9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丽丽	境内自然人	28.10%	158,672,000	119,004,000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潭华业战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50%	53,643,624	0			
孟庆南	境内自然人	9.03%	50,968,452	0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潭华业价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51%	48,067,884	0			
孟凡博	境内自然人	8.03%	45,340,200	34,005,150			
王凯	境内自然人	2.13%	12,000,001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5,617,045	0			
黄勇	境内自然人	0.53%	3,001,500	0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海富诚海富通稳胜共赢十七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2,192,0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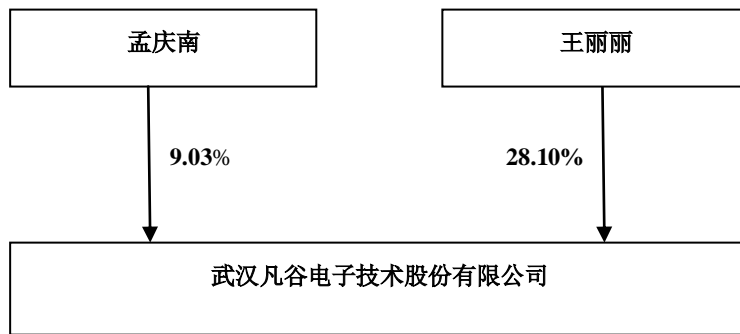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1,814,000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1,814,000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1,814,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庆南先生、王丽丽女士为夫妻关系。孟凡博先生系孟庆南先生与王丽丽女士之子；王凯先生系王丽丽女士之弟。王丽丽女士、孟凡博先生通过“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海通证券—富诚海富通稳胜共赢十七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2,192,000 股。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潭华业战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潭华业价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全球经济仍然处于持续下行的趋势之中，贸易战对制造业的压制影响持续显现，公司积极发展、有效管控，全面提升经营质量，面向客户精准发力，不遗余力提高市场份额，加大新产品研发和商业化进程，推进精细化管理，通过管理效率、资产效率、制造效率的全面提升，驶入高质量发展通道。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实现营业总收入171,333.45万元，同比增长43.37%；营业利润26,896.72万元，同比增长40.86%；利润总额26,843.33万元，同比增长38.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33.55万元，同比增长37.88%；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858.28万元，同比增长455.6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438.11万元，同比增长716.13%，经营质量显著提升。

（一）市场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贴近客户型的市场组织，全面贴近客户，继续营造“以客户为中心”、“承诺必达”的市场文化，并积极通过行业展会、客户现场审核、高层互访等渠道或方式，深化与现有国内外战略合作及核心客户的沟通与协同，扩大公司销售规模。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关系全面改善，顾客满意度得到了提升，荣获华为“优秀质量专项奖”、多次获得爱立信、诺基亚等客户的表扬及认可。

（二）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多个4G高难度编码项目，样品开发及小批量交付周期有所缩短，同时公司5G技术方案已推广应用并布局产品线。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型号的5G陶瓷介质滤波器通过了客户的认证并批量销售，多个型号的“全金属”形态及“金属腔体+介质谐振杆”形态的5G小型化滤波器已批量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技术研究院，制订未来3-5年的技术路线及研究方向，在智能制造技术、陶瓷材料、毫米波技术等方面进行了相应的储备及预研。

（三）人力资源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优化，如将产品线管理从研发中心剥离，单独成立产品线管理部，从产品生命周期、公司年度运营及战略发展的维度拉通产品价值创造，确保公司战略目标得以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将组织目标进行了分解，强化责任结果导向，并多渠道引入外部人才，提高组织活力。同时，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公司实施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四）信息化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集团ERP项目的实施并且成功上线，该项目按照公司管理层提出的“强运营管控模式”构建了以HR干部体系和财经管理体系为堤坝，搭筑市场销售平台、研发平台、供应链平台、流程运作质量IT平台等四大平台，坚持以面向客户当前需求的市场销售流程和以面向客户未来需求的集成产品开发流程为导向，贯通多条产品线。

（五）财务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搭建了集团资金管理平台，实现跨公司、跨银行的资金归集，提高了资金周转率；对历史超期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呆滞物料等进行了专项清理；加强了公司内部费用管理，刷新了相关费用管理制度，分层分级授权，规范报销与预支行为；全面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适时对超预算的行为进行预警及管控；打造“横向拉通、垂直管理为辅”的管理方案，提高各业务部门间团结协作，从而提升响应速度、减少生产过程中的等待时间，降低综合制造成本；进一步规范会计核算基础工作，建立多层次、多岗位的数据检查复核机制，确保财务报表信息准确。

（六）对外投资及新业务布局方面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作成立了产业投资基金——平潭华业聚焦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拟通过直接投资于项目或投资于子基金等方式，主要投向通信、电子等行业，重点聚焦于5G需求下产生的新技术和国产替代的机会。报告期内，华业聚焦二号对外投资设立子基金长沙华业高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深信华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华业聚焦二号及上述子基金已完成对深圳市诺信博通讯有限公司、宁波聚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武汉敏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项目的投资。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双工器	1,031,965,496.26	282,637,289.64	27.39%	26.50%	174.57%	14.77%
滤波器	468,070,067.22	146,147,787.15	31.22%	178.59%	462.13%	15.7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②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518,881.28		288,881.28
应收账款		409,176,516.31		409,793,555.7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09,695,397.59		410,082,437.04	
应付票据		93,912,837.64		53,553,833.78
应付账款		226,994,820.68		622,302,784.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20,907,658.32		675,856,617.78	

③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

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④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⑤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合并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518,881.28		-7,046.00	511,835.28
应收账款	409,176,516.31		4,593,117.30	413,769,633.61
其他应收款	149,629,208.38		-100,040.82	149,529,167.56
应收款项融资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0,806.88		-77,923.22	7,752,883.66
盈余公积	200,911,752.01		390,200.46	201,301,952.47
未分配利润	81,071,163.99		4,017,906.80	85,089,070.79

母公司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9,793,555.76		3,935,089.06	413,728,644.82
其他应收款	151,781,304.08		-33,084.50	151,748,219.58
应收款项融资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200,911,752.01		390,200.46	201,301,952.47
未分配利润	53,559,397.93		3,511,804.10	57,071,202.03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苏州凡谷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相关工商注销手续已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与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产业投资基金平潭华业聚焦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通过合伙协议的规定可以控制该合伙企业的投资活动，且享有或承担其绝大部分剩余风险和回报，因此，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共包括武汉德威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鄂州富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14家全资子公司以及2家全资孙公司（即由子公司香港凡谷投资设立的瑞典凡谷和香港梵行）。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孟凡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